附件4

授权书

 本人 （身份证号： ）同意将参与“印见荣光——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全国职工篆刻作品展”的篆刻作品 （作品名称）全部创作内容，包括印面和边款图片、数字化文件及实体印章照片等无偿提供给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教育部用于公开展览、媒体宣传、出版图书《印见荣光——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全国职工篆刻作品集》。本人承诺作品为原创，不侵犯他人肖像权、著作权，如有版权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2025年 月 日